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蔣炳政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 轉6442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郵件：eu946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0921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海報2份 (33546232_1133092140_1_ATTACH1.jpg、
33546232_1133092140_1_ATTACH2.jpg)

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「113年度多媒體製作營」

營隊宣傳海報2份，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學生參加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署113年9月3日刑防字第113610671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營隊計分四梯次舉辦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招收對象及人數：12—18歲少年，每梯次25人。

(二)時間及地點：

1、雲林場：113年9月9、10日；巨匠電腦教室（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191號）。

2、桃園場：113年9月30日、10月1日；巨匠電腦教室（桃園市桃園區民權路6號2樓）。

3、臺北場：113年10月30、31日；巨匠電腦教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30號3F）。

4、花蓮場：113年11月14、15日；巨匠電腦教室（花蓮市中山路180號1樓）。



內湖高工 1130911



NSAA1136010992

(三)活動方式：

- 1、實體課程：依照報名填單順序錄取前25名及備取3名；課堂中實作直播表演技巧、攝影運鏡、多媒體剪輯、網路社群經營互動，並透過專業講師講解反毒識詐資訊、進行問答互動及老師個別輔導。
- 2、線上同步：活動招生海報上提供線上會議軟體連結帳號與密碼，讓學生能同步連線進入會議室學習，並建議學校安排課程，在活動時間內至校內的電腦教室進行線上課程參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掃描宣傳海報上QR Code報名或至網頁
(<https://reurl.cc/ad104Z>) 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 2024/09/11 12:58:25

公
文
換
章
裝
訂
線

63